

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10:30 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,实际出席监事 3 人,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勇志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并在《证券时报》上刊登了《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《募

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,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,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购买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短期(不超过 12 个月)、有保本承诺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、结构性存款、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,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,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,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公司拟购买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短期(不超过 12 个月)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、结构性存款、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是一家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,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,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,恪尽职守,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,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,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,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